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自強路十八號

電話：(〇三) 五九七二四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0		四~二四
(五) 關係人交易	30~32		二五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3		二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二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二九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三十
(十) 其 他	34		三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9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5、38、40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34、41		三二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3		二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告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之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新台幣1,001,219仟元及590,601仟元，及其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益計新台幣8,198仟元及(6,544)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所揭露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除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外，其餘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賴 國 旺

會計師 龔 雙 雄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50,189	5	\$	137,88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30,000	1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二及五)		604,754	20		354,14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99,871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3,442	-		4,076	2120	應付票據		59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223,851	7		167,141	2140	應付帳款		126,475	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及二五)		169,397	5		343,28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70,646	-	
1178	其他應收款		22,540	1		9,710	2160	應付所得稅		42,162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及二五)		53,817	2		5,96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五)		113,046	4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301,104	10		193,637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2,84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11,018	-		34,50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27,114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11,576	-		23,15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52,747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51,688	50		1,273,507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五)		649,436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660	-		660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122,446	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		1,001,219	33		590,601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7,91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01,879	33		591,26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79,792	3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五及二六)							其他負債				
	成 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9,832	-	
1501	土 地		71,102	2		71,102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11,960	-	
1521	房屋及建築		227,056	8		226,787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五)		75,992	3	
1531	機器設備		346,123	11		354,84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7,784	3	
1551	運輸設備		2,592	-		3,232		負債合計		1,430,323	35	
1561	辦公設備		297	-		1,154		股東權益(附註十九)				
1681	其他設備		8,191	-		4,263		3110	普通股股本		717,326	29
15X1	成本合計		655,361	21		661,381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計折舊	(230,979)	(8)	(280,471)	(11)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66,041	11
1599	減：累計減損	(8,261)	-	(8,261)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4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4,237	2		210,002	8	3260	長期投資		118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470,358	15		582,651	24	3272	認 股 權		44,189	-
	無形資產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10,392	11
1720	專 利 權		-	-		50	-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272	2
1820	存出保證金		1,350	-		2,2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1,697	16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29,153	1		11,466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25,969	18
1856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及二五)		18,364	1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8,867	2		13,716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6,575	1
	資 產 總 計		\$ 3,072,792	100		\$ 2,461,185	100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119,065	6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十)	(136,858)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642,469	5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72,792	100
											\$ 2,461,18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361,223	101	\$ 324,84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72)	-	(337)	-
4190 銷貨折讓	(3,119)	(1)	(1,24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五)	358,032	100	323,2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	(266,132)	(75)	(204,079)	(63)
5910 營業毛利	91,900	25	119,184	3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9,746)	(8)	(14,006)	(4)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5,362	10	55,244	17
已實現營業毛利	97,516	27	160,422	5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935)	(4)	(9,559)	(3)
6200 管理費用	(18,370)	(5)	(14,23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290)	(6)	(22,981)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595)	(15)	(46,776)	(15)
6900 營業淨利	42,921	12	113,646	3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	-	-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8,113	5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836	1	3,71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140	\$ 24,294	7	\$ 14,856	5
7160	9,588	2	-	-
7480	23	-	2,935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55,880 15	21,510 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71) (1)	(1,439)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9,915) (3)	(6,544)	(2)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2,603)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850) (1)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17,936) (5)	(10,586)	(3)
7900	稅前淨利	80,865 22	124,570 3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14,767) (4)	(24,425)	(8)
9600	本期淨利	\$ 66,098 18	\$ 100,145 31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3 \$ 0.92	\$ 1.77 \$ 1.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4 \$ 0.85	\$ 1.73 \$ 1.3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6,098	\$ 100,14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2,264)	3,022
處分投資利益	(24,294)	(14,85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8,198)	6,544
折舊費用	15,238	14,405
各項攤提	13,346	5,15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836)	(3,719)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3,850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2,806	-
淨退休金成本	1	3
遞延所得稅	12,948	15,57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9,746	14,006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5,362)	(55,24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918	1,146
應收帳款	(34,667)	(26,0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0,802	27,887
存 貨	(25,849)	(7,164)
其他流動資產	30,530	24,948
應付票據	(2,053)	(9,601)
應付帳款	11,725	38,091
應付費用	(4,941)	3,165
其他流動負債	(28,526)	(7,0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9,018</u>	<u>130,37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854)	(56,21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18,480	42,736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355)	-
購置固定資產	(38,131)	(32,276)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遞延費用增加	(\$ 6,526)	(\$ 4,1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50)
受限制資產減少	14,83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2,549)</u>	<u>(50,94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70,000)	(13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874	99,979
償還長期借款	(83,333)	(3,060)
購買庫藏股成本	(136,858)	-
員工認股選擇權行使	776	18,95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9,541)</u>	<u>(14,12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3,072)	65,3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3,261</u>	<u>72,58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0,189</u>	<u>\$ 137,88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799</u>	<u>\$ -</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360</u>	<u>\$ 1,43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u>\$ 42,840</u>	<u>\$ 12,3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七十九年四月三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電氣器材(有關電感表面粘著零組件、鐵粉蕊、線圈、阻流線圈、複合體電子零件、通訊及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電氣器材、原料、半成品、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七年五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71 人及 28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年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四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

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

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九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本期淨利並未有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24	\$ 4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49,565</u>	<u>137,409</u>
	<u>\$150,189</u>	<u>\$137,885</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604,754</u>	<u>\$354,145</u>

六、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442	\$ 4,076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3,442</u>	<u>\$ 4,076</u>

七、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226,657	\$169,947
關係人	169,397	343,283
減：備抵呆帳	<u>(2,806)</u>	<u>(2,806)</u>
	<u>\$393,248</u>	<u>\$510,4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總額	\$ -	\$ 3,136
減：備抵呆帳	-	(3,136)
	<u>\$ -</u>	<u>\$ -</u>

催收款項一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177,590	\$ 98,613
在製品	40,915	32,793
製成品	59,650	46,803
商品存貨	20,752	13,845
在途存貨	<u>2,197</u>	<u>1,583</u>
	<u>\$301,104</u>	<u>\$193,637</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底之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分別為28,773仟元及31,438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底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及跌價損失(2,264)仟元及3,022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元計價，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均為60仟股	<u>\$ 660</u>	15	<u>\$ 660</u>	1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權益法評價：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 43	100	\$ 286	100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817,262	100	570,655	100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83,914</u>	100	<u>19,660</u>	100
	<u>\$ 1,001,219</u>		<u>\$ 590,60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 10)	(\$ 6)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18,113	(6,198)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05)	(340)
	<u>\$ 8,198</u>	<u>(\$ 6,544)</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除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外，其餘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一、固定資產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12,789	\$102,232
機器設備	115,783	174,449
運輸設備	610	214
辦公設備	283	989
其他設備	<u>1,514</u>	<u>2,587</u>
	<u>\$230,979</u>	<u>\$280,471</u>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 6,116	\$ 6,116
機器設備	2,073	2,073
其他設備	<u>72</u>	<u>72</u>
	<u>\$ 8,261</u>	<u>\$ 8,261</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六。

十二、資本租賃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本租賃—流動（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773	\$ -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u>18,364</u>	<u>-</u>
	<u>\$ 32,137</u>	<u>\$ -</u>

本公司為資本租賃出租人提供機器設備一批予關係人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二年六月，計 28 期，每月租金 1,148 仟元。

十三、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30,000	1.1	\$ 260,000	0.9~1
擔保借款	-		<u>44,300</u>	1
	<u>\$ 30,000</u>		<u>\$ 304,300</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六。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1.038~1.138	\$100,000	0.3~0.56	\$1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9)		(31)
		<u>\$ 99,871</u>		<u>\$119,969</u>

十五、應付公司債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7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0,564)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u>\$649,436</u>	<u>\$ -</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u>\$ 7,910</u>	<u>\$ -</u>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五日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柒億元，票面利率為零，至一〇四年十一月五日期到。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附註十九）及負債。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償還。
- (二)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三)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讓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8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致使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

十六、長期借款

(一) 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u>一〇〇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台中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90,000 仟元，利率		
1.95%~2.13%，一〇		
五年三月十七日前到		
期，分期償還。	\$ 65,286	\$ 77,873
元大商銀		
無擔保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利率 2.11%，一		
〇二年十一月一日到		
期，分期償還。	10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2,840)	(12,383)
	<u>\$122,446</u>	<u>\$ 65,490</u>

(二)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二六。

十七、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獎金	\$ 18,610	\$ 14,63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73,468	57,444
保 險	2,399	1,556
其 他	<u>18,569</u>	<u>17,095</u>
	<u>\$113,046</u>	<u>\$ 90,726</u>

十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06 仟元及 1,25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8 仟元及 195 仟元。

十九、股東權益

普 通 股

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90,000 仟股。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為 707,862 仟元，分為 70,786 仟股，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做為九十六年第一次至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此次換發普通股共計 946.5 仟股，每股執行價格 12.94 元，合計繳款總金額為 12,248 仟元。經本次增資後發行流通在外股數增為 71,733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月及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425 單位及 575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一〇〇 第一季		九十九 第一季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842	\$ 12.94	3,298	\$ 12.94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執行	(60)	12.94	(1,465)	12.94
逾期失效	-	12.94	(65)	12.94
期末流通在外	<u>\$ 782</u>	12.94	<u>\$ 1,768</u>	12.94
期末可行使	<u>\$ 2</u>	12.94	<u>\$ 152</u>	12.94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12.94	2.61	\$12.94	3.61

本公司於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3.38 元
行使價格	13.38 元
預期波動率	37.21%~37.23%
預期存續期間	4.86 年
預期股利率	7.47%
無風險利率	2.51%~2.62%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擬制資訊如下：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本期淨利	<u>\$ 66,098</u>	<u>\$100,145</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92</u>	<u>\$ 1.42</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一) 董監酬勞金為百分之三至五。
- (二)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十五，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 (三) 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求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10% 為限，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酌予提高現金股利支付率。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436 仟元及 10,816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187 仟元及 3,60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12%及 4%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686	\$ 29,877	\$ -	\$ -
現金股利	286,931	212,313	4	3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8,565	\$ -	\$ 32,267	\$ -
董監事酬勞	15,280	-	10,756	-

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備</u>	<u>供</u>	<u>出</u>	<u>售</u>
	<u>金</u>	<u>融</u>	<u>資</u>	<u>產</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114,30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8,158
轉列損益項目				(23,393)
期末餘額				<u>\$119,065</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76,89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7,965
轉列損益項目				(11,009)
期末餘額				<u>\$143,846</u>

二十、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u>收</u>	<u>回</u>	<u>原</u>	<u>因</u>	<u>期</u>	<u>本</u>	<u>本</u>	<u>期</u>
				<u>初</u>	<u>期</u>	<u>期</u>	<u>末</u>
				<u>股</u>	<u>增</u>	<u>減</u>	<u>股</u>
				<u>數</u>	<u>加</u>	<u>少</u>	<u>數</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u>1,741</u>	-	<u>1,741</u>

九十九年第一季：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747	\$ 24,91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496)	(2,772)
暫時性差異	(12,948)	(8,203)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5,08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81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u>	<u>-</u>
當期所得稅	1,819	8,851
遞延所得稅	<u>12,948</u>	<u>15,574</u>
	<u>\$ 14,767</u>	<u>\$ 24,425</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u>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4,892	\$ 6,288
未實現兌換損失	705	825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48
投資抵減	-	24,43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利	<u>5,421</u>	<u>2,806</u>
	11,018	34,505
減：備抵評價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u>
	<u>\$ 11,018</u>	<u>\$ 34,50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504	\$ 1,778
減損損失	1,404	1,6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處分資產利益	<u>8,455</u>	<u>9,623</u>
	11,363	13,05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減：備抵評價	<u>\$ -</u> 11,363	<u>\$ -</u> 13,0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收益	(<u>23,323</u>)	(<u>17,972</u>)
	<u>(\$ 11,960)</u>	<u>(\$ 4,919)</u>

(三)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九十八年度	尚未擴展完成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61,697</u>	<u>\$401,122</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股東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8,785 仟元及 11,754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11% (預計) 及 10.84%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二、每股盈餘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3	\$ 0.92	\$ 1.77	\$ 1.4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04	\$ 0.85	\$ 1.73	\$ 1.39

	一〇〇年第一季		股數 (分母)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分子) 稅前	金額 (分子)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前	每股盈餘 稅後
本期淨利	\$ 80,865	\$ 66,098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0,865	\$ 66,098	71,693	\$ 1.13	\$ 0.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690		
可轉換公司債	2,806	2,329	8,333		
員工分紅	-	-	9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83,671	\$ 68,427	80,807	\$ 1.04	\$ 0.85

	九十九年第一季		股數 (分母)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分子) 稅前	金額 (分子)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前	每股盈餘 稅後
本期淨利	\$ 124,570	\$ 100,14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4,570	\$ 100,145	70,560	\$ 1.77	\$ 1.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470		
員工分紅	-	-	12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4,570	\$ 100,145	72,159	\$ 1.73	\$ 1.39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

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164	\$ 25,443	\$ 49,607	\$ 20,908	\$ 22,085	\$ 42,993
退休金	1,111	993	2,104	801	650	1,451
員工保險	1,961	1,781	3,742	1,358	1,035	2,393
其他用人費用	5	-	5	-	-	-
	<u>\$ 27,241</u>	<u>\$ 28,217</u>	<u>\$ 55,458</u>	<u>\$ 24,552</u>	<u>\$ 24,529</u>	<u>\$ 49,081</u>
折舊費用	<u>\$ 12,759</u>	<u>\$ 2,479</u>	<u>\$ 15,238</u>	<u>\$ 12,881</u>	<u>\$ 1,524</u>	<u>\$ 14,405</u>
攤銷費用	<u>\$ 10,466</u>	<u>\$ 2,880</u>	<u>\$ 13,346</u>	<u>\$ 4,152</u>	<u>\$ 1,005</u>	<u>\$ 5,157</u>

二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604,754	\$604,754	\$354,145	\$354,1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60	-	660	-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165,286	165,286	77,873	77,873
應付公司債	657,346	657,346	-	-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

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三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 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604,754	\$354,145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	660	660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故預期發生市場風險之可能性將互相抵消。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六) 具資產負債表外之信用風險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借款保證承諾	<u>\$586,000</u>	<u>\$310,400</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之規定認定之子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關係人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保證金額相符。

二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以下簡稱美磊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騰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磊昆山)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Mag Layers USA, INC. (以下簡稱美磊美國)	其業務對本公司高度依存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文科技)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成本及費用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銷貨	美磊美國	\$ 6,058	2	\$ 12,460	4
銷貨	美磊昆山	168,084	47	157,676	49
銷貨	正文科技	-	-	2,535	1
銷貨	美騰科技	6,360	2	-	-
進貨	美磊昆山	90,686	39	62,807	39
佣金費用	美磊美國	-	-	448	17
其他費用	美磊昆山	-	-	225	1
其他費用	美騰科技	432	-	-	-

本公司對美磊昆山及美騰科技進銷貨之價格決定，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其餘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無顯著不同。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佣金費用係本公司因推廣業務之需求，委託關係人代為仲介客戶而支付之費用。

2. 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應收帳款	美磊美國	\$ 6,170	2	\$ 12,391	2
應收帳款	美磊昆山	154,066	39	327,309	64
應收帳款	正文科技	2,483	1	3,583	1
應收帳款	美騰科技	6,678	2	-	-
其他應收款	美磊香港	1,458	2	2,053	19
其他應收款	美磊昆山	31,831	42	3,659	35
其他應收款	美騰科技	6,650	9	256	2
其他應收款	正文科技	105	-	-	-
代付款	美磊昆山	2,110	55	1,448	100
代付款	美騰科技	1,547	41	-	-
應付帳款	美磊昆山	70,344	35	23,717	15
應付帳款	美騰科技	302	-	-	-
應付代收款	美磊美國	3,501	13	4,788	14
應付設備款	美騰科技	3,142	12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惟對美磊昆山及美騰科技之實際收付款視其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3.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美騰科技	\$ 32,137	100	\$ -	-	-	-

上述其他應收款係本公司以資本租賃出租機器設備一批，其中屬流動性質之應收租賃款為 13,773 仟元，非流動性質之應收租賃款為 18,364 仟元。

4. 財產交易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第一季採資本租賃出售資產予美騰科技，售價為 32,137 仟元，未產生處分損益。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向美騰科技購買機器設備金額為 2,848 仟元。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出售資產與美磊昆山，售價為 704 仟元，因該項交易所產生之處分利益 107 仟元，帳列遞延貸項，將依被投資公司未來效益期間攤銷，逐期予以認列。

5.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被投資公司美磊昆山之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美金 13,000 仟元及美金 9,700 仟元。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被投資公司美騰科技之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金額為 180,000 仟元。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地	\$ 71,102	\$ 71,102
房屋及建築	<u>114,267</u>	<u>124,554</u>
	<u>\$185,369</u>	<u>\$195,656</u>

二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 本公司已承諾訂購之機器設備金額為 73,081 仟元，其中已支付 31,007 仟元，尚未支付 42,074 仟元。
- (二) 本公司因銷貨保證而收取之保證票為 10,000 仟元。
- (三) 本公司為銀行借款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427,500 仟元。
- (四) 本公司替被投資公司美磊昆山提供背書保證額度與實際動用金額各為美金 15,000 仟元及美金 14,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美騰公司之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金額為 180,000 仟元。

二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氣器材之製造業務，無產業部門之劃分，屬於單一營運部門，故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同於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二九、重大災害損失：無。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6,679	29.35	\$ 489,512	\$ 19,703	31.75	\$ 625,56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27,915	29.35	817,262	13,571	31.75	570,65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109	29.45	120,991	1,776	31.992	56,821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 492,741	\$ 435,000 (USD 15,000)	\$ 406,000 (USD 14,000)	\$ -	25	\$ 985,481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492,741	180,000	180,000	-	11	985,481

註一：0.係發行人

註二：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380	\$ 579,382	4.32	\$ 579,382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3,375	-	3,375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395	7,801	-	7,861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Mag Layers USA, Inc.	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60	15	-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HKD 18	43	100	43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	"	USD 20,617	817,262	100	819,306	差異係逆流交易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183,914	100	183,914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	USD 22,000	819,306 (USD 27,915)	100	819,306 (USD 27,915)	

註：無市價者以股權淨值列示，未能取得股權淨值者以“-“列示。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係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一)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一)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	-	11,710	\$ 518,751	3,067	\$ 142,982	2,397	\$ 112,936	\$ 87,928	\$ 25,008	12,380	\$ 579,382						

註一：期初及期末金額係未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分別為 114,339 仟元及 119,916 仟元。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168,084	47	實際收款視其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	-	\$ 154,066	39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 間接持有之被 投資公司	\$ 154,066	2.52	\$ -	-	\$ -	\$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美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香 港	財務規劃及資金籌措	\$ 78 (HKD 18)	\$ 78 (HKD 18)	18	100	\$ 43	(\$ 10)	(\$ 10)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662,972 (USD 20,617)	602,617 (USD 18,617)	USD 20,617	100	817,262	15,083	18,113	係逆流 3,030 仟元。
	美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台 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0,000	200,000	20,000	100	183,914	(9,905)	(9,905)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 山)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昆山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 產銷	707,870 (USD 22,000)	647,515 (USD 20,000)	USD 22,000	100	819,306	15,083	15,083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1)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產銷	\$ 707,870 (USD 22,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02,617 (USD 18,617)	\$ 60,355 (USD 2,000)	\$ -	\$ 662,972 (USD 20,617)	100	\$ 15,083	\$ 819,306	\$ -

註 1：上述被投資公司本期據以認列投資損益之財務報表，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662,972 (USD 20,617)	\$ 786,450 (USD 24,500)	淨值之 60% \$ 985,481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餘 額	百 分 比 (%)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間接 100% 持有之公司	銷 貨	\$ 168,084	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實際收款視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	應收帳款 \$ 154,066	39	(\$ 29,746)
		進 貨	90,686	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實際收款視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	應付帳款 70,344	35	(2,044)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一。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